

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上午9:00在公司804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及议案已于2020年4月22日以书面方式告知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；公司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靖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1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〉的议案》。

《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6号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《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7号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

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30日